

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文件

苏建价站〔2018〕14号

关于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等3家企业设立分公司备案的公告

根据建设部149号令《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》第四章第二十三条以及《江苏省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〉实施细则》第三章第二十六条规定，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设立苏州分公司、江苏天业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南通分公司、江苏省先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设立连云港分公司，经审核，符合备案条件，准予备案，并予以公告，有效期为2018年5月2日至2020年5月1日。

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

2018年5月2日

